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关于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的情况说明

尊敬的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评审组各位专家：

2021年，南阳市人民政府印发的《南阳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宛发〔2021〕14号）。本《措施》明确了南阳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指导思想今后的发展定位，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南阳视察时对中医药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中医药在保障人民健康中的优势和作用，加快南阳中医药强市建设，推进“医、保、教、产、研、文、贸、养”八位一体协同创新发展，着力打造“全球中医圣地、全国中医高地、全国中医药名都”，走好新时代医圣故里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之路。

主要由六部分组成，共39条具体内容。第一部分是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包括；第二部分是做大做强“宛药”品牌，推进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第三部分是拓展中医药健康服务领域，发展中医药健康产业；第四部分是加强中医药人才和科技建设，打造中医药人才高地；第五部分是弘扬仲景文化，打响仲景品牌；第六部分是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激发中医药发展活力。

本措施有以下三个特点：一是内容全面。《措施》涵盖中医

药“医、保、教、产、研、文、贸、养”八位一体，融合了中医药事业和产业，指明了今后一个时期南阳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方向。二是重点突出。《措施》着力突出仲景文化、八大宛药、中医药健康产业、人才建设、仲景品牌打造等，具有南阳特色。建设区域医疗中心、打造“世界艾乡”、建设张仲景健康城、复建张仲景国医大、建设医圣祠文化园（张仲景博物院）等重点工作均有体现。三是措施具体。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和单位高度重视支持中医药工作，各相关部门都有具体的支持措施，如加大财政投入、完善中医药医保政策、以及在土地、税收、金融等方面予以支持，坚持中医药优先发展、加强组织领导等，这些措施将进一步释放中医药发展活力，成为南阳建设中医药强市的有力保障。